责编 崔 燕 刘宗伟 美编 李晓萌 审读 王 玮 排版 韩 婷

青岛日报

邮箱:qdrbwltyx@163.com 2026年11月8日 星期日

黄泥螺与菜根土

周蓬桦

头一次见黄泥螺,是妻去上海探亲带回来的,半透明的玻璃瓶,邵万生牌,里头浸着酱油色的卤汤,螺肉蜷缩着,黑乎乎的,让人联想到持网下滩捞螺的农人。事实上,黄泥螺本就不是稻田里的物事,它栖生于南方滩涂之上。说来好笑,正是因为这名字,我多年都误以为它是水稻田里的生物。

妻说,尝尝呗。我们南方人拿它下酒,比花生米强一百倍。我看她夹起一只泥螺送进嘴里,神情如品珍馐。我心里暗自嘀咕:水土这东西,不服不行,我们的口味原是两样的。记得当时凑近一闻,一股浓郁黄酒气息直冲鼻腔,我当即把瓶子推到一边。

此后餐桌上只要摆上黄泥螺,妻子总要挑一只劝我尝尝,我每每本能地摇头摆手,还面露不以为然的神色。直到一晚,伏案写作至夜半,腹中忽然饥饿,便去冰箱寻吃食,翻出半块老面包,又见那剩下半瓶黄泥螺。犹豫片刻,取出几只,又用微波炉热了半碗白米粥。这是我第一次尝黄泥螺。

那一瞬间——怎么说呢——入口先咸,咸味里裹着一层鲜。这鲜不是鱼虾那种张扬外放的鲜,是沉埋于滩泥、经卤渍发酵慢慢养出来的鲜,醇厚绵长,尾调飘着一丝若有若无的酒香。螺肉脆嫩,咬下去咯吱一响,像踩碎冬日地表第一层薄冰。我愣了三秒,又用筷子挑出一颗,最后索性把余下半瓶都吃完。后来才知晓,黄泥螺配白米粥,本就是南方地道吃法。

第二天清早妻子起床,看见桌上的空瓶,笑得几乎岔气,打趣了我许久。自那以后,我迷上了这道南方风物。口中寡淡之时,夹一枚泥螺入口,提味又过瘾。我常常琢磨,一个吃面食长大的北方人,何以被这满身泥气的小东西收服?大约是我心底,原本就藏着一份对泥土的眷恋。年少在家乡,雨后赤足踏进田垄,软泥从趾缝间缓缓挤出来,凉润酥痒。那份感受,和咬开黄泥螺时舌尖漫开的滋味,竟是相通的,都是土地生发出来的气息。小小的一枚泥螺,借着这乡土的滋味,竟把故乡的记忆,轻轻落在了舌尖。

久居喧嚣都市,泥土的气息实在久违了。妻子逛菜市场,专挑光鲜洁净的食材:萝卜要削净外皮,土豆要洗得一尘不染。我逛菜市,目光却总落在不起眼的角落:带着泥须的胡萝卜、根上裹着黑土的菠菜,刚采收、外壳还蒙着干泥的花生。看着它们,我心里踏实,仿佛自有抚慰人心的力量。有一回,我挑了一把香葱,葱白葱须还沾着半湿黄泥。卖菜大娘怕我嫌弃,慌忙去抖上面的泥土,我连忙摆手:“别抖,这样就很好。”

妻子嫌我买的菜沾泥,往地上一放,便落一圈泥渣。我不在意,铺开旧报纸,慢慢择理。指甲缝嵌进泥土,在水龙头下冲许久,心底反倒格外舒展。有一回她问我:“你怎么这么喜欢泥巴?不嫌脏吗?”话里暗含着觉得我不讲洁净,这话当时差点惹我动气。我按捺住心绪,想了想,答道:“这你不懂,泥土是世上最干净、最清香的东西。”我本想细说故乡泥土雨后发酵的气息,转念又觉得她难以共情,长篇的解释反倒多余,便不再多说。

不曾亲身经历农耕生活的人,自然很难读懂深埋于人内心的土地情结。在她的认知里,蔬菜来自超市,肉食出自冷柜,整洁体面才是应当,她甚至略带一点洁癖。而我一闻见淡淡的土腥,就想起儿时跟着祖父下菜园拔萝卜的光景:萝卜缨挂着晨露,稍稍一拽,萝卜裹着泥团“啵”地脱离泥土,欢喜瞬间涌上来,干脆一屁股坐在菜畦上,感受土地温热的地气裹住周身。

如今我住在西海岸,家中冰箱常备两样东西:一瓶从上海带回的黄泥螺,及一根带泥的青萝卜或一把带着原土的芫荽。晚饭时分,我舀小半瓶黄泥螺佐酒,妻子炒一盘带着清鲜土味的时蔬。酒是爽口的青岛扎啤,菜是鲜嫩的青叶青菜。一回微醺之时,我和妻子说,你知道吗,人和土地的关系,就如同胡萝卜和菜地。看着土气,可一旦脱离,人心便容易浮躁,生出贪念,难以自持。

窗外满城灯火,漫无边际。就着黄泥螺与带着土香的菜根,我恍惚间又嗅到故乡雨后泥土独有的气息,忽然想起阿城书中那句话:思乡,其实是思饮食。饮食里,藏着故乡空气的味道。

这一生,惟愿泥土的芬芳不要远离我,像林间鸟鸣,时时萦绕身旁。



买海货记

曹春盛

在一般人看来,一个握惯笔杆、敲惯键盘且不事庖厨的人,不宜去做市场采买之类活计,尤其是买海货这种讲究时令、需深谙门道的采买。孔子说:“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强谋其政,止增笑耳。的确,做海货生意自有海货经,海边的鱼贩、渔港的批发商,自有长年打磨出来的精明与才干:何时进鲜货,何时出干货,怎样周转陈货,见什么人说什么话,早已成竹在胸,处事圆转,仿佛是深谙此道的天才,天生就懂这一门营生。

但我偏偏就是一个不合格的买手,常常买回不新鲜、不当季,或是家里已经囤过、形同鸡肋的货色。太太为此常揶揄我“人菜瘾大”,我也承认自己有时荒唐,但荒唐也总有荒唐的理由。林语堂说:人有理智,但人未必是理性的动物。细想在单位上班时,应对各类事务并不觉得难,业绩也尚可。可一到打理柴米油盐,尤其是辨识海货、讨价还价这一关,实在无颜面对江东父老。比如有些时候,海货还价本该比要价低个十块八块,我往往只往下砍一块两块就成交;若是让我拦腰砍一半价,我简直张不开嘴,仿佛砍狠了,就是占了人家天大便宜的恶人。

年轻时,我曾在一家国企当办公室主任,兼管职工食堂。和海产供货商签合同,我一直秉持宽松的态度,只要不超预算,对方怎么说就怎么来。相处久了大家都是朋友,怎好意思斤斤计较?但我心里也清楚,就算是朋友,开店做生意本就是要赚钱的。那段合作因为我的不愿计较,着实为他的生意让出了不菲的差价。后来辗转换了好几家单位,每次订立供货合同,我依旧难以摆脱这份“盲目信任”的书生本色,想来也是一份无奈的遗憾。

说起买海货,虽说常常买得不妥,我却总爱流连在青岛各大海鲜市场。望着摊位上琳琅满目的海产,就算只看不买,也是一桩乐事。不用花钱,便可以一连逛几十家摊位,时不时驻足细看,饱享眼福。只是偶有一时心动,踏进某个摊位,便难保不买下并不需要的海货。

有次在南姜码头鲜货市场,我踱进一处干货摊,买下一大包甜晒鲅鱼干、一斤海蛎子干,还有不少可用却并不急需的老板鱼丝。起初本没打算买东西,只是摊主一口地道的红岛口音,一声声“嘎啦”“海蛎子”,一下子打动了我。我的小学时光是在红岛度过的,一听熟悉的红岛腔调,心底顿生亲切感。我和摊主从红岛韩家小学聊起,继而说起红岛的蛤蜊滩、胶州湾的渔港,又聊到冬日甜晒鱼、刚上岸的红头鱼。儿时种种欢喜,一齐涌上心头,恍如昨日重现。此情此景,怎么能空手离开?于是我开开心心付了钱,拎着一大捆干货回了家。

太太看见,便问我:“你怎么又买甜晒鲅鱼干?家里已经有一包了。”

“一包吃完,还有一包,不是挺好吗?”

“海蛎子干家里也堆了不少。还有这些老板鱼丝,你吃吗?”

“我不吃,塞牙。”

“塞牙你还买它干什么?”

“我想着你应该爱吃……”

人非草木,孰能无情。为年少情怀买单,在有些人眼里,纯粹是花冤枉钱,不可理喻。可细细琢磨,这场交易里,摊主收获成交的喜悦,我拿到心仪的海货,我们一同重温旧日回忆。这笔钱哪里是白花,实在是物超所值。

真正冤枉的消费,是走进高端海鲜专卖店。明明知道店里售价比网上贵数倍,可遇上急用,也只能无奈买单。更让人不舒服的是,有些高端店铺店员惯会看人下菜碟:对待开豪车、衣着华贵的顾客殷勤备至,像我这样衣着普通的人,直接被视作透明,实在令人愤慨。有一回我一时赌气,穿上平时很少穿的毛领皮大衣,拎个小手包,学着扮作阔客。果然,一进门,店员就热情凑上来,一口一个“老板”,精心挑好肥美的海参装盒,还额外赠送海菜,真是让人哭笑不得。

逛海鲜市场,有时也是为了靠近那些看摊的孩子。市场里常常能见到帮父母看摊的孩童,小到四五岁,大到十几岁,小小年纪系着围裙、蹬着雨靴,摆扇贝、搬泡沫箱,小脸通红,眼里满是鲜活劲儿。客人来了,不论买与不买,应答得有板有眼,眼神热忱,神色欢喜,尚不知生活的艰辛、世间的烦忧。我素来对小孩子没有抵抗力,看见这般可爱的孩子,总想上前搭话,可素不相识,贸然攀谈未免唐突,人家还要忙活生意,也没空闲聊。只好多多少少买点东西,借着交易,感受孩童的天真烂漫,也是一桩乐事。

有一回在团岛海鲜市场,看见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守摊。我向她打听偏口鱼的价钱,她还没开口,脸先红了。我心想,这该是第一次帮家里看摊。冲着这份青涩腼腆,我打定主意要照顾她的生意——这份脸红,装不出来。于是我在她摊上买了三百多元东西,除了偏口鱼,还有咸鲅鱼、干贝、紫菜、金钩海米,不少都是家里已经囤下的。可当我看见小姑娘又惊又喜、手足无措的模样,一对乌黑的眼睛笑成月牙,一句甜甜的“伯伯您拿好”,那份欢喜,久久留在心底。我想,这便是逛市场买海货独有的乐趣,而我,是全然受益的那一个。

拾花楼小记

颜德义

那天和几位文友在拾花楼小叙,茶尽人散,夜色阑珊,于是在楼前小院寻一处树下木椅稍憩。

刚一坐下,就感觉有一物飘落头顶,赶忙用手抹下一看,原来竟是一朵细小、轻柔的黄色花朵。抬眼向上看去,深邃的苍穹下,是一棵硕大的树冠,夜色包裹之下,竟看不出是何树。但不容我思索,那黄色的小花便接二连三地落下,有的落在我的肩上,有的落在我的衣襟上,有的直接落在了地上。细细听去,黄花从树上飘落、在空中翻滚时是悄无声息的,可落到地面,却会发出细微的“啪啪”声,一如南方的春雨跌落花间般悦耳。再定睛一看,树冠之下,地面上已经稀稀疏疏铺着不少黄色小花,更有许多小花正在枝叶间旋转、翻滚着坠向地面。哦,原来是这棵大树趁着夜色在落花呢!

落花本是植物生长的自然现象,可古往今来,无数文人墨客为之感慨万端:既有“时有落花至,远随流水香”的轻快,也有“却怕狂风起,溪流泛落花”的忧思;既有“零落梅花过残腊,故园归去又新年”的怅惘,也有“满地芦花和我老,旧家燕子傍谁飞”的寂寥;既有“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的空灵,也有“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的通透。更有甚者,只静静观赏尚觉不足,偏要去拾花、折花,乃至葬花,由此牵出万千情思。唐代诗人写下“忽闻黄鸟鸣且悲,镜边含笑著春衣。罗袖婵娟似无力,行拾落花比容色”,竟与落花比照容颜。而北宋词人晏几道春日游园时童心大发,“折得疏梅香满袖,暗喜春红依旧”,明明折下梅枝,心底兀自欣喜,若是放到今日,定然要受到批评。到了曹雪芹笔下,更演绎出“黛玉葬花”的悲情,既叹生命无常,亦守内心高洁,打动一代代读者。

或许是受文人诗文的浸染,或许“感时花溅泪”本就是人共有的天性,寻常百姓,也常会拾花、折花。不必说每到花季,路边花木、河畔杨柳常被人随意折掐;回望自身过往,拾花、折花于我也曾是寻常事。儿时油菜花开,上学、放学路上,手里捏几枝菜花,和伙伴追逐嬉闹,是最鲜活的画面。年岁稍长,便剥几片荷花瓣,晾干夹进书里做书签,偶尔在瓣上题写短句,自有几分文人意趣。大学进山游玩,也曾摘一束山花,插进酸奶瓶,摆在宿舍窗台,引得同窗驻足观赏。及至成家,虽常从花市买回鲜花装点居所,可每次回乡、郊外远足,依旧忍不住想折几枝野花,为家中添几分野趣。

细碎的“啪啪”声仍断续传来,地上的黄花越积越多,想来明日一早,打扫庭院的大姐又要多一番忙碌。正沉吟间,拾花楼主燕知君从远处走来,见我独坐,便上前招呼。看着她一脚一脚踩过满地落花,娇嫩的花朵转瞬在脚下碾碎,我心中不免怅然。我问她,这是什么花,落下来之后如何处置?她娓娓道来,这是柿子花,到了花期自然脱落。这些落花,她第二天会安排人全部收集:一部分摆成心形、花瓣形,摆在户外桌案,供来客观赏;品相完好的,清洗干净后交由厨师入菜,供食客品尝。我忽然想起方才小聚,席间就上了一道以山茶花烹制的菜品,名叫“霜打胭脂”,当时大家并未多想,一问燕知君,果然取自楼旁山茶树上新摘的花朵。我心中顿生敬意。

燕知君又细细和我介绍院子里的各色树木,以及它们的花期、花形与用处。原来拾花楼院前的每一株古树,都有雅致的名字,树龄都近百年。对于花落之后的去处,她都有着妥帖安排,一如这些柿子花。我问她,何以生出这般诗意的巧思。她说,花儿同样有生命,盛放之时收获赞美,可她不愿看见它们凋零之后,被草草清扫丢弃,于是和团队商议出这样的办法,也正因这份心意,她才把这栋百年老楼,命名为“拾花楼”。

一朵一朵小黄花依旧悠悠旋落,我为它们温柔的归宿心生欢喜。自古以来,世人面对落花,大多只是抒怀感叹,很少留意落花最后的去向。而在这里,有人俯身拾起、温柔善待,这是对落花的敬重,也是对时光的眷恋。鲁迅以《朝花夕拾》追忆往昔,燕知君与伙伴们,也在这一俯一仰拾花之间,留住每一朵花曾经盛放的光彩。放眼世间奔波之人,何尝不像这一朵朵小花?都有属于自己的绚烂,终有归于尘土之时。只是当凋零落幕之际,会不会有人愿意,轻轻将你捧起?

夜色缓缓漫开,在细碎的落花声里,我久久不愿离去。



■水彩《拾花楼小瞥》 邓跃青

大境之大

王维礼

青岛建置虽只有一百三十余年,脚下的文脉却已绵延两千余年。上溯齐国时期的即墨,东汉时期的康成书院千古流芳,郑玄、法显、丘处机、憨山大师,再到近现代的康有为、老舍、闻一多、弘一法师,一代代名士在此留下足迹,积淀出青岛多元厚重的文化底色。新中国成立以后,尤其自1978年改革开放起,青岛文艺园地百花竞放,书画艺术人才辈出,灿若群星。

青岛作家戴升尧历时三年有余,走访、整理、记述了二十余位相交甚笃的老艺术家与实力派书画家的人生轨迹与艺术风貌,成就了《大境》这本书,此种书写颇具价值。这些艺术家,皆是与他相交多年、往来密切的师友。戴升尧感慨,何其有幸,得以与一众优秀艺术家结下深厚缘分,自己不愿辜负这份际遇。在朝夕交往之中,他深深动容于艺术家们对艺术赤诚执着的坚守,亦沉醉于他们笔下各具风骨的艺术作品。纵然自知艺术评论能力尚有局限,他依旧觉得,自己有责任记录下这群创作者的艺术热忱、求索精神,以及那些独树一帜的艺术成果。

《大境》所录人物,与青岛当代文化发展紧密相连。既有德高望重的老艺术家、老领导徐国轩、李恺心、刘文泉;也有在山水、花鸟、版画、雕塑、铝板雕刻、画虎、艺术理论评论等领域各领风骚的蓝立克、张白波、牛锡珠、刘世骏、孙增弟、徐立忠、刘鸿雁、刘振起、邱振亮,海军军旅画家代表陈辛一,水彩画代表高东方,书法名家张伟、杨乃瑞、刘咏,青岛画坛女领军人物戴淑娟,擅作巨幅山水的苏兆洪,正值创作盛年的实力派画家左垂钊、李长庆、贾真耀、石寒,以及新文人画代表刘艺东等,皆位列其中。

书中记述的绝大多数艺术家,都是改革开放之后成长起来的本土创作者,带着鲜明的时代印记。回望他们的学艺之路,那份对艺术的热爱纯粹而动人。彼时投身书画,很难换来名利回报,可许多人依旧历尽坎坷,矢志求索,坚守艺术理想数十载,令人心生敬佩。他们的艺术人生,也从一个侧面勾勒出青岛书画群体的成长轨迹,映照出这座城市丰沃的文化土壤与浓厚的文艺氛围。

正是得益于源远流长的地域文脉,青岛山海的熏陶,城市开放包容气质的滋养,艺术家们得以积蓄创作底蕴,迸发灵感与激情,创作出大批气韵生动、意蕴丰厚、格调高雅的佳作,以笔墨描摹崂山胜境、山海盛景,诠释这座滨海之城独有的精神气质和大境之大。

与苹果有关的回忆

谷永威

小时候最爱吃的水果是苹果。记得一到秋天,全村男劳力上山摘苹果。山道上,一辆辆小推车满载苹果往村里走;大平房里,苹果堆得像小山,年轻妇女坐在“果山”前分拣,按个头分级盛放。小姨也在人群里忙碌着。

那时国光苹果种得最多。每到这个时节,大队会给各家分一些苹果,大多是等外果。品级好的苹果统一对外售卖,卖果的收入,按社员出工所得工分进行分配。苹果是村里主要的经济来源,所以全队格外重视苹果树的栽种与田间管护。

小时候,我常跟着大舅去果园。他和乡亲们在树下除草、浇水、打农药,我绕着果树来回跑,枝头青绿的苹果看得人嘴馋。我捡起一枚落地果咬了一口,又苦又涩,赶紧吐了出来,惹得舅舅和干活的乡亲一阵哄笑。

等到正式摘果的时候,国光苹果入口甜里带一丝微酸,滋味让人难忘,也让我牢牢记住:有一种苹果,叫威海国光。

后来我回济南读小学,姥爷知道我爱吃国光,总托跑长途的朋友捎带。每到秋末,天气转凉,我就盼着姥爷捎来苹果。大概是三四年级的时候,一天傍晚放学,还没进家门,我就听见姥爷熟悉的声音。我走上前,拘谨地抱住姥爷,一眼就看见屋角放着一大笼苹果。姥爷托运输公司的朋友捎货,当年路况差,天不亮从威海出发,卡车整整跑了一天,一路颠簸,那时姥爷已经六十多岁。姥爷对我说:“苹果下树了,你姥就让我送来。”一句话,勾起我对姥姥的思念。掀开苹果笼的盖子,拨开垫在里面的茅草,一个个绿底泛红的国光苹果映入眼帘,看得我眼馋。咬上一口,脆生生,酸甜适口,正是老家威海国光独有的味道。当晚,姥爷和我挤在一张小床上睡,叮嘱我好好读书,不多时便响起鼾声,想来是一路太累。

第二天姥爷说,当晚就要回威海。父母劝他多住几日,姥爷执意要走,说见到我们就安心了,家里还有不少农活要忙。等我傍晚放学回家,姥爷已经去火车站。他要坐一夜硬座,再转长途汽车,第二天中午才能回到威海。

那一笼苹果,成了我的惦念。家里还有哥哥、弟弟和奶奶,我心里总想着自己该多吃一点。于是隔三岔五,睡前偷偷拿一个苹果,提前塞进裤子口袋,第二天带到学校吃。有天晚上,我照旧把苹果塞进口袋躺下。没过多久,妈妈以为我已经睡着,怕我踢开被子,顺手拿起我放在旁边的裤子,摸到鼓鼓的口袋,轻声说了一句:“怎么还装着个苹果!”我屏住呼吸装睡,等妈妈离开,才长长松了口气。第二天一早,我悄悄把苹果放回果筐。从那以后,再也不往学校带苹果了。

我上高中的时候,老家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大舅承包了两百多棵苹果树。我高考落榜,回老家复读期间,跟着大舅上山。舅舅说,果子正在上色,再过一阵子就可以采摘,还跟我开玩笑:“就这些苹果,十年你也吃不完。”他知道我偏爱国光。

有一年陪母亲回乡,恰逢摘苹果的时节,我上山帮舅舅采收。那天阳光炽烈,踩着梯子爬上爬下,忙活一上午,累得几乎爬不起来。舅舅这样一干就是好几天。种苹果,实在是一桩极辛苦的营生。上世纪90年代,舅舅改种红富士,老国光苹果树陆续被替换。往后,我们吃到的大多是红富士,本土的威海国光,市面上几乎绝迹。舅舅一直承包这片果园到2002年,后来土地被征用,山上所有苹果树都被砍伐。漫山苹果树的模样,只留在记忆里,威海国光,也成了遥远的念想。

或许是这份苹果情结,我做新闻工作时,多次前往有着“中国苹果之乡”美誉的栖霞采访。栖霞每年十月举办苹果艺术节,吸引海内外宾客。艺术节上,我尝过红富士、维纳斯黄金、金帅等诸多品种,却不见国光,更没有威海国光。采访一位六十多岁的果农,他告诉我,国光是老品种,渐渐被烟富、维纳斯、明月等新品种替代。味蕾是有记忆的,在我看来,很多新品种甜度高、外观鲜亮;国光外表朴素,绿底带着暗红条纹,在一众新品种里像个“丑小鸭”,可它甜中含酸的独特风味,无可替代。

2025年深秋,我回老家,特意去了温泉镇的农村大集。大集上人声鼎沸,叫卖声、讨价还价声交织,摩肩接踵。水果摊上,各色苹果琳琅满目,看得人眼花缭乱。摊主切开果子递来试吃,热情推荐新品种,我尝了,香甜适口,便买了几斤。走到水果摊的尽头,一位五十多岁的农妇面前摆着两篮子苹果,个头不大。她对我说,这是威海国光,自家种的,我仿佛遇见久别的故人。凑近一看,果然是记忆里国光的样子。农妇拿起一个递给我:“尝尝,还是老味道。”她如数家珍,说家里的国光树是上一辈老人栽下的,树龄已经六十多年,每年产量不高,果子长不大,卖不上价钱,但舍不得砍掉。听她娓娓道来,我心里很触动,买了半篮子。

回到住处,咬下一口威海国光,这滋味,旁人很难体会。别人吃苹果,品的只是果香;于我而言,这里藏着我的童年与少年时光,是绵长的记忆,是化不开的亲情与惦念。